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英皇文化產業集團有限公司 Emperor Culture Group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91)

須予披露交易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於 2019 年 6 月 17 日（交易時段後），賣方（作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與買方訂立買賣協議，據此，賣方已同意出售而買方已同意收購出售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份。出售事項構成本公司一項須予披露交易，故須遵守上市規則項下之通知及公告規定。

緒言

董事會宣佈，於 2019 年 6 月 17 日（交易時段後），賣方（為本公司一間全資附屬公司）與買方訂立買賣協議，據此，賣方已同意出售而買方已同意收購出售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份，代價為 48,000,000 港元。

買賣協議

賣方： Goldcore Holdings Limited，本公司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買方： Richie Rich Holdings Limited，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

就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並經過所有合理查詢後，買方連同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

將予出售的資產

根據買賣協議，賣方已同意出售而買方已同意收購待售股份，即相當於出售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份。

代價

代價為48,000,000港元，乃由賣方與買方經公平磋商後按一般商業條款，並參考於2019年3月31日出售集團之未經審核綜合資產淨值約47,600,000港元（不包括21.36%非控股權益）後釐定。

代價已於完成時以現金結算。

完成

於簽訂買賣協議後，完成已告作實。

於完成後，出售集團不再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而出售集團之財務業績將不再綜合計入至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

出售集團的資料

出售公司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出售集團主要從事提供動畫電視劇集及影院電影的製作、發行及授權。

出售集團的財務資料

以下載列出售集團截至2017及2018年6月30日止兩個財政年度的未經審核綜合財務資料：

	截至 2018年6月30日止年度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截至 2017年6月30日止年度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	(27,077)	(2,546)
除稅後虧損	(26,835)	(2,383)

於2019年3月31日，出售集團之未經審核綜合資產淨值約為47,600,000港元（不包括21.36%非控股權益）。

出售事項的財務影響及所得款項之預期用途

根據出售集團於 2019 年 3 月 31 日的未經審核綜合資產淨值(不包括 21.36%非控股權益)，估計本集團於出售事項後將錄得收益約 300,000 港元。而本集團所確認的實際收益或虧損將視乎出售集團於完成日期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核數師對本集團就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所進行之審核而定。

估計出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將約為 48,000,000 港元。本公司擬將出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用作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及本公司將來有機會物色的其他商機(如有)。

進行出售事項的理由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而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娛樂、媒體及文化發展業務(尤其在大中華地區)，其中包括 (i) 戲院發展及營運；(ii) 投資及製作電影、電視節目及其他傳播相關項目；(iii) 投資音樂會、現場演出及劇場表演等各類文化活動；及(iv) 證券投資。

買方主要從事投資控股。

考慮到出售集團現時之財務狀況及業務營運表現，董事認為出售事項為本集團變現其於出售集團的投資之良機，而且認為出售事項對本集團業務的影響有限，反而可簡化本集團的架構及可讓本集團將資源重新分配至本集團其他業務分部(尤其是影院營運業務)。出售事項使本集團能夠為其營運及未來可能出現的任何潛在新投資機會騰出資金。

董事會認為出售事項的條款及條件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

上市規則之涵義

由於出售事項之相關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超過5%但低於25%，出售事項構成本公司一項須予披露交易，故須遵守上市規則項下之通知及公告規定，惟可獲豁免徵求股東批准之規定。

釋義

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外，在本公告所使用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或「董事」 指 本公司之董事會

「本公司」	指	英皇文化產業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完成」	指	根據買賣協議的條款完成出售事項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代價」	指	出售事項之代價，為數 48,000,000 港元
「出售事項」	指	賣方根據買賣協議之條款及條件向買方出售待售股份
「出售公司」	指	Magic Well Holdings Limited ，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為賣方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出售集團」	指	出售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不時之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之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第三方」	指	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且與其無關連的第三方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買方」	指	Richie Rich Holdings Limited ，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
「買賣協議」	指	買方與賣方於2019年6月17日就買賣待售股份訂立之買賣協議
「待售股份」	指	1 股面值1.00美元之普通股，即出售公司之全部已發行及繳足股份

「股東」	指	本公司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美元」	指	美元，美利堅合眾國之法定貨幣
「賣方」	指	Goldcore Holdings Limited，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英皇文化產業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范敏嫦

香港，2019年6月17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為：

執行董事：
范敏嫦女士
黃志輝先生
楊政龍先生
許佩斯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嬋玲女士
何達權先生
譚修英女士